

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

【港都歡喜搬新家】

「每月一閃」數位閱讀活動辦法

一、活動主旨：

為提升人事行政總處整合平台「e 等公務園+」內高雄市政府(下稱本府)提供之數位課程線上閱讀人數，規劃並推動兩次「港都課程搬新家」「快閃」數位閱讀活動，以有效推廣本府數位課程及促進相關學習資源利用之多重目的。

二、活動期間：

快閃 1：106 年 10 月 2 日起至 106 年 10 月 10 日止(以系統時間為準)。

快閃 2：106 年 11 月 6 日起至 106 年 11 月 12 日止(以系統時間為準)。

三、參加資格：

「e 等公務園+」整合平台會員。

四、活動說明：

凡符合前述資格人員於活動期間內選修下列指定課程，完成 1 門課程者，即可獲得 1 次抽獎資格；完成 2 門課程可獲得 2 次抽獎資格；完成 3 門課程可獲得 3 次抽獎資格；每人最多可獲得 3 次抽獎資格，惟僅有一次中獎機會。3 門課程名稱如下：

快閃 1：

項次	課程名稱	時數
1	一看就懂的公民審議與參與式預算	1
2	轉危為安：危機管理 e 點通	1
3	政府績效管理的創新思維	1

快閃 2：

項次	課程名稱	時數
1	臺灣多元社會下的「新」力軍	1
2	工作者的職業安全衛生保障	1
3	性別平等與政策之落實	1

五、活動獎品及名額：

快閃 1：隨身唱行動麥克風 1 支，名額 15 名。

快閃 2：usb 風扇 1 個，名額 20 名。

六、抽獎方式：

主辦單位將分別於 106 年 10 月 13 日、11 月 15 日於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公開抽獎。

七、得獎公佈：

得獎名單分別於 106 年 10 月 23 日、11 月 23 日前同時公告於整合平台「e 等公務園+」及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網站首頁 (<http://khhrdi.kcg.gov.tw>)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獎品將依照得獎者於「e 等公務園+」登錄提供之個人資料寄送，如經審核所提供之資訊非真實、不完整時，主辦單位保有取消該參加者抽獎資格之權利，所遺獎項將由備取名單中依序遞補，或事後發現得獎者資訊非真實時，主辦單位有權追回獎品。本案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做為統計分析或抽獎活動通知領取之用，本活動網站不會將前述資料轉做其他用途。
- (二)得獎後，主辦單位僅以 e-mail 通知得獎者領獎方式與相關須知，得獎者需回傳(傳真)領據予主辦單位，以便核對得獎者姓名、地址、身份證字號等資料，若資料不完整者，視同放棄得獎機會。第一次活動 106 年 10 月 31 日前、第二次活動 106 年 12 月 1 日前未回覆領據者，視同放棄該得獎權利，將由備取名單中依序遞補領獎，事後得獎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發。一旦獎品寄達經簽收受領後，如有遺失、盜領或自行拋棄、損毀，主辦單位恕不負責補發獎品。本活動之獎項不得要求轉換、轉讓或折換現金。主辦單位得保留以等值的獎品替代原公佈獎項品目權利。
- (三)獎項寄送地區僅限臺、澎、金、馬，主辦單位不處理郵寄獎項至海外地區之事宜。
- (四)任何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，包含但不限於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硬體設備，而使參加活動者所登錄之資料，有遺失、遲延、錯誤、毀損或無法辨識等情事產生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與補償責任，參加者亦不得因此提出異議。
- (五)活動因故無法舉行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活動內容或暫停本活

動之進行，屆時將於網路上公布說明。

(六)本活動注意事項載明於活動網頁中，若有任何爭議部分，主辦單位擁有最終決定權。報名者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，即同意接受本活動注意事項之一切規定，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修正之。

(七)本活動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；活動期間服務專線：07-3422101 轉 503 黃先生；E-mail：yenmin88@kcg.gov.tw；諮詢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上午 8:00-下午 5:30。